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(心连心德盈 5 号)
验资报告
上会师报字(2019)第 4311 号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中国 上海



上海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(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)

验资报告

上会师报字(2019)第 4311 号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:

我们接受委托, 审验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贵公司”)发行的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称“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计划”)认购投资者缴存的认购款项到位情况。按照法律法规, 提供真实、合法、完整的验资资料, 保护资产的安全、完整是贵公司的责任。我们的审验是参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—验资》进行的。在审验过程中,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,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。

一、概况

根据《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推广公告》, “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计划”管理期限为 5 年, 推广期募集资金(不含推广期利息)不低于 1,000 万份(含本数), 上限为 50,000 万份, 存续期规模上限以贵公司开放期公告为准; 同时, 委托人合计数为 2 人(含)以上 200 人(含)以下。贵公司可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。“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计划”的管理人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 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。本集合计划通过集合计划管理人直接推广的方式进行推广, 注册与过户登记人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本次集合计划设定发行期间 2019 年 05 月 30 日至 2019 年 05 月 31 日。集合计划认购方式为货币资金, 每份面值为人民币 1.00 元, 不设认购参与费, 最低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, 追加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万元。本集合计划成立的条件为集合计划的参与资金总额不低于 1,000 万元人民币且其委托人的人数为 2 人(含)以上。

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(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)

二、认购情况及认购款项到位情况

根据贵公司提供的《关于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推广期参与数据的说明》，截止 2019 年 6 月 4 日，贵公司确认的“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计划”净参与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59,810,000.00 元，利息为人民币零元，实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有效参与份额 59,810,000.00 份(不含利息转份额)，认购期利息转份额为零份，有效参与户数 32 户。

三、审验结论

贵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将募集专户中的上述净认购款人民币 59,810,000.00 元，缴入托管人兴业银行总行开立的 051010100100848515 兴业银行资产托管专户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账户内。

本报告仅供确定贵公司发行“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计划”投资者认购款项是否到位时参考使用，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认购款项保全、“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计划”偿付能力和营运业绩等的保证。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，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。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

中国 上海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陈大愚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江嘉炜



二〇一九年六月四日

银行询证函

兴业银行总行：

本公司聘请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正在对本公司在贵行开立的兴业银行资产托管专户德邦心连心德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账户缴存的~~投资认购款项的收款情况进行审验。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，应当询证本公司在贵行开设的专项账户缴存的出资额。下列数据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及清算系统，如与贵行记录相符，请在本函“结论”部分签字、签章；如有不符，请在本函“结论”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，并签字、签章。回函请直接寄至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~~

回函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楼

联系人：姚娇龙

电话：021-52921136 传真：021-52921369

邮编：200041

电子邮箱：yaojiaolong@scpa.com.cn

截至2019年6月4日，本公司在贵行开设的兴业银行资产托管专户德邦心连心德盈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账户的缴存款项列示如下

缴款人	缴入日期	[账户性质]	银行账号	币种	金额	款项用途	[款项来源]		备注
							境内	境外	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019年6月4日		051010100100848515	人民币	59,810,000.00	认购款	境内		
合计金额（大写）		人民币伍仟玖佰捌拾壹万圆整							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

2019年6月4日



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

结论:

经本行核对,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。特此函复。

2019年6月4日

经办人: 杨晖 职务:

复核人: 职务:



(银行盖章)

经本行核对,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。

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



年 月 日

经办人: 职务: 电话:

复核人: 职务: 电话:

(银行盖章)

有限公司

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

证照编号 06000000201809270048

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健，张晓荣，耿磊，巢序，沈佳云，朱清滨，杨滢

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7 日

合伙期限 2013 年 12 月 27 日 至 2033 年 12 月 26 日

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离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

登记机关



2018 年 09 月 27 日

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